

致： 国务院鲍威尔国务卿

2201 C Street. NW

美国华盛顿特区。20520

2004年10月21日

尊敬的国务卿先生：

当你准备你的中国之行时，我想让你知道我所关注的美国公民邵裘德的案子。他在中国被不公正的监禁已六年有余，健康状况越来越差，我真诚地希望你在10月的访问时跟中国的外交部长李肇星提起邵裘德案并敦促中国释放邵先生。我曾三次写信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尊敬的肖扬首席大法官，但没收到任何答复。

1993年，邵先生创立了以经营医疗器材设备为主的希比威公司在上海和旧金山都有办公室。在上海经营四年后，地方税务检察官突然拿走了邵先生公司的会计帐册，然后提出要邵先生付“税务检查保证金”作为归还帐册的条件，在被邵先生拒绝后，警察逮捕了他，然后在2000年5月以邵先生少付了进口税为由判处他犯有税务欺诈罪。

从被判有罪之日起，邵先生就一直不断地申诉但没有任何答复。他的申诉材料也包括了法律专家的论证结论：原判证据不足，应予重审。邵先生已被关押6年有余，尚余10年，他健康不断恶化，家人已提出保外就医申请，至今也没有任何消息。

由于原判证据不足，邵先生案必须得到全面和充分的调查，尤其是一个从事与中国贸易的美国公民，他必须获得充分的正当程序保护。因此我再次诚恳地请您在10月访问时向中国外交部长李肇星提起邵先生的案子，并敦促中方释放邵先生。

感谢您为国家的服务和您对我所关心的事的关注，我期待您的答复。

诚挚的

Nancy Pelosi—南希·佩罗兹(签名)

众议院民主党领袖